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995,416	995,416
1. 沈阳市	94,266	94,266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13,913	113,913
4. 抚顺市	54,630	54,630
5. 本溪市	45,713	45,713
6. 丹东市	57,573	57,573
7. 锦州市	87,534	87,534
8. 营口市	51,102	51,102
9. 阜新市	73,770	73,770
10. 辽阳市	43,923	43,923
11. 铁岭市	112,720	112,720
12. 朝阳市	131,684	131,684
13. 盘锦市	34,201	34,201
14. 葫芦岛市	94,387	94,387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4〕140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995416万元，主要用于激励引导县区保障“三保”等必要支出需求，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由基层“三保”支出需求、“三保”外刚性支出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93, 226	192, 581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7, 732	7, 444
4. 抚顺市	51, 394	51, 393
5. 本溪市	16, 624	16, 219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12, 807	12, 508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24, 494	24, 494
10. 辽阳市	19, 454	19, 472
11. 铁岭市	10, 157	9, 863
12. 朝阳市	14, 612	14, 612
13. 盘锦市	6, 696	6, 420
14. 葫芦岛市	29, 256	30, 156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为贯彻“十一五”计划及十七大关于“帮助资源枯竭地区实现经济转型”的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促进资源枯竭型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7〕38号）有关要求，帮助资源枯竭城市化解历史包袱、加快推进资源枯竭城市转型，中央财政于2007年设立了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财预〔2022〕55号）等有关规定，省财政厅修订完善了《辽宁省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2026年安排资源枯竭城市转移支付补助192581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解决因资源开发产生的社保欠账、环境保护、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棚户区改造等历史遗留问题，以及化解民生政策欠账等方面，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选取影响财政收支、社会发展等方面的客观因素，补助额度由资源枯竭城市补助、独立工况区和采煤沉陷区补助等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38,341	147,331
1. 沈阳市	23,814	26,081
2. 大连市	7,814	8,255
3. 鞍山市	7,938	8,084
4. 抚顺市	3,928	4,098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081	7,213
7. 锦州市	13,249	13,641
8. 营口市	2,752	2,779
9. 阜新市	16,402	20,492
10. 辽阳市	5,214	5,309
11. 铁岭市	25,020	25,894
12. 朝阳市	15,656	15,961
13. 盘锦市	6,445	6,420
14. 葫芦岛市	3,028	3,104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中央提前下达我省2026年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147331万元，用于缓解基层财政困难状况，调动地方抓好粮油生产的积极性。根据《辽宁省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辽财经〔2023〕150号）要求，资金作为财力由县级政府统筹安排使用，已落实到地区。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由粮食（油）商品量、产量、播种面积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94,503	102,663
1. 沈阳市	28	26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2,177	2,370
4. 抚顺市	18,927	18,776
5. 本溪市	13,675	15,101
6. 丹东市	11,709	12,229
7. 锦州市	386	361
8. 营口市	953	887
9. 阜新市	891	834
10. 辽阳市	2,101	1,965
11. 铁岭市	3,198	3,132
12. 朝阳市	3,296	3,086
13. 盘锦市	2,733	2,560
14. 葫芦岛市	1,429	1,336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33,000	40,000

关于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按照财政部《中央对地方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办法》（财预〔2022〕59号）、《辽宁省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办法》（辽财环〔2023〕76号）、《辽宁省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保护补偿方案》（辽财环〔2021〕144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对地方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财预〔2025〕82号）规定，2026年安排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98545万元，主要用于辽东绿色经济区、国家级禁止开发区域、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三个方面。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辽东绿色经济区依据水土保持率、跨市供水量、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森林覆盖率、森林蓄积量、森林蓄积量增量、户籍人口、人均财力水平，国家级禁止开发区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森林公园）依据保护区核心区面积、缓冲区面积、试验区面积，跨市水源保护区补助依据水源一级保护区面积、准保护区面积、水质、跨市供水量等因素及权重，以县（市、区）为单位进行测算分配。转移支付由相关市、县（市、区）政府统筹用于保护生态环境和改善民生。中央提前下达的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58545万元，已落实到地区。省级财力安排的40000万元暂未落实到具体地区，主要是执行中与中央再下达资金统筹安排。

二是按照省政府水源地保护工作会议精神，每年安排抚顺市大伙房水库、本溪市桓仁水库一级保护区内退耕补偿资金4118万元，转移支付由相关市统筹用于水源保护区退耕补偿，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1,622	11,68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2,278	2,082
5. 本溪市	2,290	2,486
6. 丹东市	2,865	3,079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72	1,336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2,817	2,697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为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对革命老区人民的关怀，促进老区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中央财政于2001年设立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补助对象主要是为中国革命作出重大贡献、经济社会发展相对落后、财政较为困难的革命老区。2015年开始，财政部将我省纳入中央财政革命老区补助范围。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61号）有关规定，省财政厅修订完善了《辽宁省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2026年安排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1680万元，主要用于革命遗址保护、革命纪念场馆的建设和改造、烈士陵园的维护和改造等革命老区专门事务和乡村道路、饮水安全等设施的建设维护，以及教育、文化、社会保障、卫生等民生事务，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革命老区人口、面积、地区困难程度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民族地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82,583	180,383
1. 沈阳市	118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25,305	25,090
4. 抚顺市	29,919	29,676
5. 本溪市	28,528	28,250
6. 丹东市	29,917	29,551
7. 锦州市	23,522	23,322
8. 营口市	72	
9. 阜新市	24,016	23,819
10. 辽阳市	62	
11. 铁岭市	101	
12. 朝阳市	20,862	20,675
13. 盘锦市	58	
14. 葫芦岛市	103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民族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为配合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2000年，中央财政设立了民族地区转移支付。2000-2005年，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对象为5个民族自治区、3个视同少数民族地区对待的省份及8个非少数民族省区管辖的民族自治州。2006年，为统一民族地区政策，进一步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关怀，经国务院批准，又将非民族省份及非民族自治州管辖的民族自治县纳入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范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国务院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若干规定》和《财政部关于印发〈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96号）有关规定，结合我省实际，省财政厅修订完善了《辽宁省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同时，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民族工作意见》、《民族区域自治法》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民族地区转移支付180383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和改善民生以及偿还到期债务、促进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生产、改善生活条件等，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民族人口占比、人口较少民族种类等体现民族特征的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边境地区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36,424	141,325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132,459	137,150
7. 锦州市	489	524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600	570
14. 葫芦岛市	2,876	3,081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边境地区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为体现党中央、国务院对边境地区人民群众的关怀，促进边境地区社会事业发展，中央财政从2001年起设立边境地区转移支付。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9〕62号），省财政厅修订完善了《辽宁省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2026年安排边境地区转移支付141325万元，主要用于边民及护边员补助、陆地边境和海洋事务管理、改善边境沿海地区民生、维护边境地区安全、边境一类口岸运行维护、支持边境贸易和边境小额贸易企业能力建设等，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陆地边境和海洋事务管理情况等相关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财力性转移支付，无绩效目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33,024	151,632
1. 沈阳市	4,821	3,992
2. 大连市	1,690	1,623
3. 鞍山市	4,214	3,419
4. 抚顺市	5,647	3,585
5. 本溪市	3,312	2,064
6. 丹东市	11,260	7,516
7. 锦州市	6,076	4,874
8. 营口市	2,174	1,410
9. 阜新市	5,425	3,575
10. 辽阳市	2,849	2,035
11. 铁岭市	8,879	6,382
12. 朝阳市	12,802	9,688
13. 盘锦市	679	532
14. 葫芦岛市	21,313	9,917
15. 沈抚示范区	150	120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41,733	90,900

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按照财政部《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3〕81号）、《辽宁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辽财农规〔2024〕9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34000万元，用于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农村综合改革发展相关示范试点等项目。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执行中结合项目建设任务据实结算，落实到具体地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和定额测算分配，其中：一是村内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奖补资金主要由重点任务量、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测算分配；二是省财政对承担国家和省级相关试点试验任务的地区实行定额补助。

二是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统筹建立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中发〔2025〕21号）、《常态化帮扶资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水利部关于加快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水农〔2023〕283号）等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117632万元，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支持各地区建立防止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机制、乡村产业发展、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等），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等相关支出。项目采取因素法分配，由相关人群结构及收入、脱贫人口因素、政策因素、绩效等考核结果、项目储备因素，以及结合年度常态化重点帮扶任务和地方运行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平衡确定。已落实到地区60732万元，未落实到地区56900万元，原因：一是常态化帮扶省补助资金31200万元和省常态化帮扶资金（少数民族）700万元需根据预算执行中各市绩效考核结果等因素再予分配；二是农村供水工程25000万元，因2026年任务目标暂未确定，无法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促进全省农村综合改革各项工作发展。二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完成农村供水工程项目建设、运行管理等工作。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513,807	523,870
1. 沈阳市	91,441	104,597
2. 大连市	431	500
3. 鞍山市	40,502	47,512
4. 抚顺市	23,839	24,119
5. 本溪市	18,465	17,880
6. 丹东市	36,197	33,548
7. 锦州市	43,309	33,788
8. 营口市	30,096	31,320
9. 阜新市	30,892	34,818
10. 辽阳市	21,307	23,026
11. 铁岭市	37,188	33,164
12. 朝阳市	74,271	76,960
13. 盘锦市	17,644	19,398
14. 葫芦岛市	46,873	39,830
15. 沈抚示范区	1,352	3,411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辽政办发〔2020〕7号）、《辽宁省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实施方案》（辽财教〔2025〕208号）、《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完善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政策的通知》（辽财教〔2018〕654号）、《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5〕180号）、《特殊教育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72号），以及《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5〕131号）、《辽宁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5〕234号）、《辽宁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辽财教〔2025〕237号）、《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2〕240号）、《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2〕246号）、《辽宁省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辽财教〔2023〕256号）、《辽宁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规〔2023〕8号）等有关文件规定，2026年安排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523870万元，已落实到地区。用于支持落实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政策，建立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健全学前教育儿童资助制度和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支持特殊教育学校资源室（中心）建设及特殊教育学校康复设备购置，增强特殊教育学生学习技能的保障水平。支持普通高中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对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普通高中阶段成绩优异及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按政策发放奖助学金及免学费补助。对城乡义务教育学生按标准补助生均公用经费、免费提供义务教育教科书，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和特殊教育学生补助生活费、建立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对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计划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给予营养餐膳食补助。支持落实农村教师差别化补助政策，鼓励和吸引教师在农村长期执教。支持中等职业教育优秀学校和优质专业建设，加强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群建设。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各级各类学生在校生数量、各地区义务教育学校校舍面积等教育资源分布情况、各类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规定的省以上财政分担比例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到2026年，提高学前教育普惠率。各级各类教育资助政策按国家和省规定的标准落实到位。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教育教学基本运转，提升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水平，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农村学校信息化水平。保障地方计划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营养膳食供餐。落实农村教师实施差别化补助，保障农村教师待遇。支持职业院校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技能型人才培养水平，促进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6,608	60,317
1. 沈阳市	5,591	7,724
2. 大连市	300	386
3. 鞍山市	2,819	4,750
4. 抚顺市	3,114	3,728
5. 本溪市	2,697	3,543
6. 丹东市	2,977	5,206
7. 锦州市	2,879	4,706
8. 营口市	1,695	3,048
9. 阜新市	2,398	3,777
10. 辽阳市	1,844	4,927
11. 铁岭市	2,788	4,082
12. 朝阳市	4,713	8,971
13. 盘锦市	1,112	1,960
14. 葫芦岛市	1,682	3,489
15. 沈抚示范区	1	20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公共文化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国办发〔2020〕14号）、《辽宁省公共文化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辽政办发〔2021〕23号）、《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2〕270号），财政部关于《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补充通知（财教〔2025〕70号）、《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暂行办法》（辽财教〔2021〕245号）、《国家文物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3〕279号）、《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314号）等相关规定，2026年安排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60317万元，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和省级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运行维护、重点文物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文化体育场馆免费开放等，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分配。

绩效目标：引导和支持地方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改善基层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件，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等，支持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读书看报、观看电视、观赏电影、进行文化鉴赏、开展文化体育活动等基本文化权益。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发展，提升文物安全水平，加强非遗宣传交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207,281	2,378,005
1. 沈阳市	509,426	531,105
2. 大连市	94,423	100,756
3. 鞍山市	148,446	166,645
4. 抚顺市	101,552	114,265
5. 本溪市	77,386	83,899
6. 丹东市	133,701	146,659
7. 锦州市	174,773	192,228
8. 营口市	97,674	113,873
9. 阜新市	98,729	118,640
10. 辽阳市	93,394	102,078
11. 铁岭市	148,718	177,867
12. 朝阳市	173,797	203,348
13. 盘锦市	51,504	52,026
14. 葫芦岛市	165,798	188,327
15. 沈抚示范区	1,142	1,210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36,818	85,080

关于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辽宁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政策进一步做好稳就业工作的若干意见》、《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37800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就业补助、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优抚对象补助等方面支出。已落实到地区2292925万元，未落实到地区85080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按照“提前下达+据实结算”的原则，未落实部分待2026年与各市、县（市、区）据实结算时实行多退少补；二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资金，需根据各地区绩效考核、资金需求等情况，进一步测算资金分配方案。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困难群众保障数量、优抚对象人数、补助标准、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重点向保障任务重、财政困难、工作绩效好的地区倾斜。

绩效目标：一是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二是就业补助资金按规定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就业创业服务补助、高技能人才培养补助等支出，以及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其他支出项目。确保完成年度城镇新增就业目标任务，调查失业率保持在目标范围内。三是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四是通过发放优抚安置对象抚恤生活补助，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五是通过下达资金，使受损烈士纪念设施得到维修和改造，烈士纪念设施教育功能更加完善，群众基本满意。六是通过结算一次性抚恤补助，有效保障烈士、因公牺牲军人、病故军人遗属等人员的基本生活，体现对该群体的社会尊崇。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597,885	1,787,537
1. 沈阳市	260,218	317,550
2. 大连市	10,038	8,804
3. 鞍山市	147,856	175,998
4. 抚顺市	74,044	79,173
5. 本溪市	50,099	54,664
6. 丹东市	105,903	115,068
7. 锦州市	132,315	144,118
8. 营口市	86,465	97,119
9. 阜新市	89,313	96,827
10. 辽阳市	74,269	79,872
11. 铁岭市	147,477	159,461
12. 朝阳市	175,931	194,497
13. 盘锦市	41,774	48,810
14. 葫芦岛市	115,951	134,041
15. 沈抚示范区	2,457	2,990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83,775	78,545

关于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7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辽政办发〔2019〕8号）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787537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育儿补贴、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补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方面支出。已落实到地区1708992万元，未落实到地区78545万元，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补助、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计划生育服务补助需根据审核确定的人数据实测算分配。该项转移支付采取因素法分配，由各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实施公共卫生服务常驻人口数量、计划生育服务目标人群数量、财政补助标准、省与市分担比例、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一是巩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稳定住院待遇，稳步提高门诊待遇，实现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支平衡。二是城乡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不低于上年，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达到70%。三是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四是实施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缓解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的养老问题，缓解扶助对象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五是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六是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培训力度，加快构建适合我国国情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有效提升参保宣传、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七是通过实施育儿补贴项目，支持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推动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高质量发展。八是用于保障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监测预警队伍建设人才培养、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现场流行病学培训、传染病应急专业人才培训等工作。九是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十是通过下达医疗保障补助，保障省直驻各市企业离休干部医疗待遇有效落实。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59,691	76,695
1. 沈阳市	2,499	436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971	3,378
4. 抚顺市	4,845	8,229
5. 本溪市	5,390	8,354
6. 丹东市	14,641	9,937
7. 锦州市	1,337	1,869
8. 营口市	1,143	2,127
9. 阜新市	1,868	2,389
10. 辽阳市	928	2,011
11. 铁岭市	2,832	3,989
12. 朝阳市	8,631	10,180
13. 盘锦市	7,756	2,981
14. 葫芦岛市	3,617	3,601
15. 沈抚示范区	28	47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2,205	17,169

关于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环规〔2025〕15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4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转移支付76695万元，主要用于自然保护区补助、湿地保护修复补助、野生动植物保护补助和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助等方面支出。该项目按因素法（由森林面积、补助标准等因素构成）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59526万元，未落实到地区17169万元。主要原因为资金主管部门正在组织开展项目评审，需依据评审结果进行资金分配。

绩效目标：支持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开展能力建设和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提高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能力，生物多样性明显增加。森林资源从恢复性增长进一步向提高质量转变，林区经济社会发展由稳步复苏向进一步和谐发展转变，确保林区社会和谐稳定。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499,262	1,486,619
1. 沈阳市	199,857	189,009
2. 大连市	69,302	68,515
3. 鞍山市	84,739	86,688
4. 抚顺市	54,445	63,813
5. 本溪市	39,057	32,792
6. 丹东市	83,896	71,812
7. 锦州市	132,067	125,740
8. 营口市	42,432	35,433
9. 阜新市	129,058	131,750
10. 辽阳市	55,129	48,587
11. 铁岭市	162,730	182,297
12. 朝阳市	173,991	151,970
13. 盘锦市	51,171	69,160
14. 葫芦岛市	76,479	73,850
15. 沈抚示范区	1,349	4,506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43,559	150,695

关于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中央提前下达我省2026年玉米大豆和稻谷生产者补贴资金376245万元，用于对玉米、大豆和稻谷生产者发放补贴。按照《辽宁省建立玉米生产者补贴制度实施方案》、《辽宁省稻谷生产者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等文件规定，以玉米、大豆和稻谷播种面积（占权重的70%）和产量粮（占权重的30%）因素进行测算，已落实到地区。

二是根据《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管理办法》、《辽宁省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2026年安排农业保险保费补贴255455万元，用于为符合条件的农民或者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等提供保费补贴，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由投保数量、单位保费、补贴比例等因素构成。

三是根据《辽宁省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转移支付36749万元，主要用于林草支撑保障体系、国土绿化等方面支出。该项目按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6855万元，未落实到地区29894万元。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为资金主管部门正在组织开展项目评审，需依据评审结果分配资金。

四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北黑土地保护规划纲要（2017-2030年）》、《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等要求，2026年预算安排农业资金641164万元，主要用于农业产业发展、黑土地保护、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等。资金主要采用因素法进行分配，主要依据基础因素和任务因素进行资金测算分配。已落实到地区603664万元，未落实到地区37500万元，原因：一是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省补助资金中设施农业贷款贴息需按照各地实际贴息情况据实兑付资金。二是动物防疫省补助、黑土地保护省补助资金等需根据国家下达我省任务分配下达资金。三是农业产业发展省补助资金需根据农业种质资源保护项目、设施农业产业发展项目和农业特色产业集群发展项目评审情况分配资金。

五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辽宁省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辽宁省河长制湖长制条例》等要求，2026年预算安排水利资金177006万元，主要用于落实河（湖）长制补助资金、河道退耕（林）还河封育、灌区改造、水土保持补助资金等。资金按照因素法、项目法和定额补助的方式分配，一是采取因素法，主要依据目标任务因素和绩效因素测算分配资金；二是采取项目法，主要按照国家下达我省任务数及批复项目，将省级配套资金分解下达至各市；三是采取定额法，对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等项目予以定额补助。落实到具体地区93705万元，未落实到地区83301万元，原因是国家尚未明确我省任务数及批复项目。

绩效目标：一是实现玉米、大豆和稻谷生产者补贴资金及时发放、保障优势产区农民种粮收益基本稳定、巩固玉米生产恢复势头、提高大豆自给率、稳定水稻播种面积、促进产业链上下游协调发展、支持深化稻谷收储制度改革和促进市场化收购等。二是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三是深入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强化林业草原支撑保护体系建设，提高森林草原防火、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和林木良种培育等方面管理水平。四是支持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农业产业发展和生态资源保护等工作。提升设施农业现代化水平，保障从事粮食种植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种粮积极性。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实施黑土地保护技术措施，提升项目区黑土地耕地质量。保障强制扑杀措施落实，有效控制和清除传染源。五是开展河道设施维护和河道险工险段治理。提高和完善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和水平。开展农村饮水安全水质检测，逐步提高农村饮水安全水质达标率。统筹考虑县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实现河流水系治理目标。完成灌区改造项目建设、运行管理等工作。

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72,902	440,976
1. 沈阳市	47,571	42,451
2. 大连市	124,799	121,443
3. 鞍山市	26,524	23,870
4. 抚顺市	21,140	22,387
5. 本溪市	17,033	19,042
6. 丹东市	33,721	27,501
7. 锦州市	28,971	24,562
8. 营口市	17,703	18,172
9. 阜新市	20,146	13,481
10. 辽阳市	16,815	13,566
11. 铁岭市	30,675	29,712
12. 朝阳市	37,998	31,689
13. 盘锦市	14,239	14,448
14. 葫芦岛市	34,668	37,834
15. 沈抚示范区	900	818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按照财政部《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3〕81号）、《辽宁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辽财农规〔2024〕9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33985万元，用于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主要由待修建里程数、需维修里程数、财政依赖程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测算分配。

二是为建立完善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和规范的交通税费制度，按照《国务院关于实施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的通知》（国发〔2008〕37号）有关要求，中央财政自2009年起设立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各市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体制性转移支付、预算管理级次调整转移支付（包括各市公路管理、公路质监和公路执法人员基本支出；各市国省干线公路质监和公路执法经费补助）、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客货场站建设项目建设省补投资等。2026年安排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402808万元，已落实到地区。

三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界河维护及国际道路运输管理保障经费2024年预算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建〔2024〕412号）及省交通运输厅提出资金分配方案，自2024年起，财政部每年以“固定数额补助”下达我省界河维护及国际道路运输管理保障经费3730万元，并明确了具体项目及资金额度，其中：中朝鸭绿江界河航道维护2000万元、界河公路大桥维护1500万元、边境口岸出入境运输管理保障经费230万元。界河公路大桥养护1500万元以及边境口岸出入境运输管理保障经费70万元已通过年初预算批复省交通运输厅，其他2160万元下达丹东市。已落实到地区。

四是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0号）要求，从2017年4月1日起停征船舶及船用产品设施检验费，2026年安排全省船舶检验工作经费45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船舶检验工作成本性支出，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促进全省农村村内道路建设，为全省农村百姓创造良好的交通安全出行环境。二是支持地方交通基础设施养护和建设以及原由“六费”安排的其他支出，逐步推进区域交通均衡发展。三是完成我省界河维护及国际道路运输管理工作。四是保障渔业船舶检验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推动船舶安全使用，促进船舶行业发展。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0,000	20,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15,000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0,000	5,000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49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41号）等规定，2026年安排海洋生态保护修复资金20000万元，用于营口市、盘锦市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资金采取项目法分配，通过中央竞争性立项确定。

绩效目标：开展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完成生态修复总面积2912.28公顷，提升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18,611	130,113
1. 沈阳市	23,345	29,694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1,199	21,631
4. 抚顺市	7,943	8,398
5. 本溪市	1,482	2,154
6. 丹东市	7,965	9,465
7. 锦州市	8,823	11,726
8. 营口市	962	261
9. 阜新市	15,926	2,058
10. 辽阳市	5,521	6,057
11. 铁岭市	8,827	14,622
12. 朝阳市	6,815	10,927
13. 盘锦市	5,432	
14. 葫芦岛市	12,631	11,291
15. 沈抚示范区	1,240	1,329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500	500

关于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综〔2025〕41号）和《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综〔2024〕15号）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122678万元，用于住房保障、城中村改造、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等支出。参照财政部提前下达分配方法，按照与各市清算2025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时的基础任务量部分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122178万元，未落实到地区500万元，原因是待执行中根据上一年度考评结果分配下达资金。

二是根据《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64号）和《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5〕143号）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7435万元，用于支持各地（不含大连）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已落实到地区。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由农村危房改造需求数、地区综合评价档次对应户均补助标准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一是完成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任务。二是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基本住房安全。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6,815	5,242
1. 沈阳市	33	91
2. 大连市	711	313
3. 鞍山市	93	89
4. 抚顺市	103	100
5. 本溪市	60	815
6. 丹东市	48	622
7. 锦州市	93	64
8. 营口市	665	67
9. 阜新市	53	391
10. 辽阳市	85	1,638
11. 铁岭市	167	154
12. 朝阳市	152	632
13. 盘锦市	12	29
14. 葫芦岛市	538	237
15. 沈抚示范区	2	1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4,000	

关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资金管理办法和《关于申请省财政农房保险费补贴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省级农房保险费补贴资金1526万元，已落实到地区，用于全省参加农房保险投保的农户152.6万户，省财政每户补贴10元。农村住房保险费补贴范围是易遭受雷击、暴雨、山洪、泥石流、山体滑坡、龙卷风等灾害侵袭地区的参保农户，按照因素法据实测算，测算因素和补贴标准为参保农户住房保险费的50%、最高不超过10元。

二是根据国家和省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前期申报情况，中央提前下达2026年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危险化学品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支出）1500万元，对重大安全风险防控项目进行补助，已落实到地区。

三是根据国家和省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前期申报情况，中央提前下达2026年安全生产预防和应急救援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支出、尾矿库风险隐患治理支出）2216万元，对2个尾矿库风险隐患治理项目、8个矿山井下精准定位子系统建设项目、7个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及尾矿库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建设项目、5个区域性矿山重大安全隐患排查项目进行补助，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落实省农房保险补贴政策，补贴到投保农户率达到100%，因灾倒损房屋理赔率达到100%，保障农户财产安全，提高灾害应对能力。二是统筹推动本聚集区（化工园区）内化工企业按照要求建立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的基础上，通过实施化工产业聚集区重大风险防控项目，建立并有效应用本聚集区（化工园区）危化品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配置完善本聚集区（化工园区）公共区域易燃易爆有毒有害气体泄漏监测管控设备，探索建立危险化学品安全预防控体系，提升危险化学品重大安全风险管控能力。三是尾矿库风险隐患治理支出，在全面摸清尾矿库安全环境风险的基础上，按照尾矿库闭库相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对该尾矿库实施闭库销号治理，通过坝坡整治、改造排洪系统、改造防渗设施等措施全面提升尾矿库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恢复生态环境，消除安全隐患；煤矿及重点非煤矿山重大灾害风险防控支出，通过支持建设纳入全国性系统的矿山井下精准定位子系统、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及尾矿库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区域性矿山重大安全隐患排查等项目，提升矿山数字化、智能化安全生产预防及监管水平。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9,560	37,178
1. 沈阳市	7,341	7,112
2. 大连市	145	20
3. 鞍山市	3,492	3,199
4. 抚顺市	2,211	2,103
5. 本溪市	1,475	1,416
6. 丹东市	1,328	1,205
7. 锦州市	3,859	3,754
8. 营口市	1,258	1,234
9. 阜新市	2,642	2,751
10. 辽阳市	1,551	1,811
11. 铁岭市	4,810	4,512
12. 朝阳市	5,074	4,423
13. 盘锦市	1,344	1,262
14. 葫芦岛市	2,962	2,311
15. 沈抚示范区	70	66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待遇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的通知》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转移支付23190万元，主要用于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按因素法分配，以社区工作者人数为因素。

二是根据《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街道社区党建工作的意见〉的通知》（辽委办发〔2012〕20号）和《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 辽宁省财政厅关于对社区党建工作经费予以补助的通知》（辽组通字〔2012〕51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社区党建工作补助转移支付748万元，主要用于培训党员、订阅党员教育报刊资料、开展党内活动等工作，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按因素法分配，以各市人均财力水平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为因素。

三是根据《辽宁省农村妇女“增收致富项目进家庭”以奖代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科技进家”“项目进家”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2026年安排“科技进家”“项目进家”转移支付200万元，主要用于各市开展职业化家政服务技能培训，并对接职业化技能证书考试机构，促进妇女持证工作，为社区家庭需求提供职业化便民家政服务，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按因素法分配，以各市所属县区数量为因素。

四是中央提前下达我省2026年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13040万元，按财政部确定的生猪调出大县名单及资金额度下达到县，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保障社区工作者待遇，逐步提升社区服务水平。二是开展社区党建工作，持续推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新形势下社区党建工作水平。三是以“巾帼家政进社区”为载体支持各市妇联开展“巾帼家政就业创业”实训工作，激活民生服务，助力乡村振兴与妇女就业增收。

食品药品监管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172	2,049
1. 沈阳市	546	509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81	194
4. 抚顺市	102	111
5. 本溪市	82	74
6. 丹东市	152	126
7. 锦州市	170	168
8. 营口市	137	132
9. 阜新市	112	102
10. 辽阳市	100	92
11. 铁岭市	144	140
12. 朝阳市	176	173
13. 盘锦市	98	80
14. 葫芦岛市	151	138
15. 沈抚示范区	21	10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食品药品监管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行〔2025〕338号）、《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药监局关于印发〈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4〕140号）、《关于修订〈辽宁省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辽财行〔2024〕247号）相关规定，2026年安排食品药品监管补助2049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化妆品抽检及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等支出，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按因素法进行分配，因素包括各市承担的国家监督抽检、不良反应监测任务量等。

绩效目标：一是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依法依规稳妥公布食品安全抽检信息。完成餐饮食品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推动餐饮服务规范公开加工过程，加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不断健全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常态化机制。二是按计划对药品经营企业开展监督检查，督促经营企业持续符合药品GSP要求。及时控制、依法查处国家药品抽检检出的不合格产品，依法公开抽检结果。稳步提高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水平，及时提示药品使用风险。完成对收集的严重不良反应的关联性评价、报告、调查核实和分析评价，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重大事项普查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046
1. 沈阳市		443
2. 大连市		489
3. 鞍山市		294
4. 抚顺市		125
5. 本溪市		99
6. 丹东市		273
7. 锦州市		364
8. 营口市		212
9. 阜新市		229
10. 辽阳市		169
11. 铁岭市		386
12. 朝阳市		473
13. 盘锦市		89
14. 葫芦岛市		394
15. 沈抚示范区		7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重大事项普查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全国农业普查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相关要求，2026年安排重大事项普查专项4046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两员”等方面支出，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按因素法进行分配，分配因素为工资标准和工作天数等。

绩效目标：按照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方案要求，开展辽宁省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各项工作。摸清辽宁各地新时代“三农”家底，客观反映农业发展新情况、乡村建设新面貌、农民生活新变化、农村改革新成效，同时为科学制定“三农”政策、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农业强省提供统计信息支撑。

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50	245
1. 沈阳市	79	36
2. 大连市	66	33
3. 鞍山市	26	19
4. 抚顺市	13	13
5. 本溪市	10	11
6. 丹东市	17	15
7. 锦州市	21	17
8. 营口市	18	16
9. 阜新市	11	12
10. 辽阳市	22	13
11. 铁岭市	16	14
12. 朝阳市	20	16
13. 盘锦市	11	12
14. 葫芦岛市	19	17
15. 沈抚示范区	1	1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相关要求，2026年安排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专项245万元，主要用于辽宁省5%人口抽样调查“两员”经费支出，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按因素法进行分配，分配因素为工资标准和工作天数等。

绩效目标：准确掌握我省人口在数量、素质、结构、分布以及居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客观反映我省人口发展状况，为我省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新时代人口发展战略、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提供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全省高速和普通公路交警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6,624	6,013
1. 沈阳市	859	648
2. 大连市	429	369
3. 鞍山市	466	429
4. 抚顺市	469	440
5. 本溪市	325	328
6. 丹东市	535	470
7. 锦州市	491	469
8. 营口市	342	325
9. 阜新市	430	380
10. 辽阳市	248	250
11. 铁岭市	701	643
12. 朝阳市	751	714
13. 盘锦市	201	181
14. 葫芦岛市	378	367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全省高速和普通公路交警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中央地方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公路养路费“六费”收入返还基数的通知》（财预〔2009〕15号）和《全省高速公路和普通公路交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政法〔2024〕284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全省高速公路和普通公路交警专项6013万元，用于补充交警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配备需求，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由干警人数、道路里程、机动车保有量等重点工作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保障普通公路和高速公路通行安全顺畅，为全省创造良好的交通安全出行环境。

旅游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310	3,363
1. 沈阳市	307	481
2. 大连市	1,719	1,567
3. 鞍山市	114	44
4. 抚顺市	14	
5. 本溪市	1,129	21
6. 丹东市	70	4
7. 锦州市	28	60
8. 营口市	129	260
9. 阜新市	71	28
10. 辽阳市	99	
11. 铁岭市	14	
12. 朝阳市	14	300
13. 盘锦市	14	197
14. 葫芦岛市	587	403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旅游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辽宁省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5〕166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旅游发展专项3363万元，支持开展文旅宣传推广、提升文旅服务设施、培育文旅新兴业态、打造文旅知名品牌、促进文化旅游消费等。该专项按照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开展文旅宣传推广、培育文旅新兴业态、拓展旅游市场、促进文化旅游消费。

宣传思想文化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00
1. 沈阳市		10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宣传思想文化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推动辽宁文艺发展繁荣的要求，扶持全省精品剧目及优秀原创剧本，积极推动优秀文艺作品生产，打造艺术品牌、切实推进文化繁荣，2026年安排宣传思想文化专项100万元，用于辽宁省地方戏曲扶持工程，由沈阳市承办2026年全省新春戏曲晚会。按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推出更多紧跟时代步伐的精品力作，努力满足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奋力推进文化强省建设。

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000	2,022
1. 沈阳市	97	111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67	60
4. 抚顺市	143	135
5. 本溪市	89	55
6. 丹东市	94	135
7. 锦州市	150	277
8. 营口市	114	98
9. 阜新市	90	120
10. 辽阳市	120	131
11. 铁岭市	204	265
12. 朝阳市	154	250
13. 盘锦市	26	5
14. 葫芦岛市	49	177
15. 沈抚示范区	3	1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600	202

关于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服务补贴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关于建立经济困难的高龄 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辽财社〔2015〕174号）规定，从2015年起，对城乡低保户、低保边缘户家庭中80周岁以上高龄和60周岁以上失能老年按每人每月不低于50元发放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服务补贴，所需资金由各市、县财政承担，省级财政给予适当补助。2026年安排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服务补贴补助2022万元，已落实到地区1820万元，未落实到地区202万元，原因是主管部门需要根据各地具体资金需求等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由保障对象人数、财力状况等因素构成，适当向保障对象任务重、财政困难地区倾斜。

绩效目标：做好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发放工作，提高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生活水平。

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066	957
1. 沈阳市	69	66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63	70
4. 抚顺市	44	59
5. 本溪市	31	42
6. 丹东市	63	69
7. 锦州市	70	77
8. 营口市	147	126
9. 阜新市	30	50
10. 辽阳市	37	53
11. 铁岭市	16	74
12. 朝阳市	54	64
13. 盘锦市	46	27
14. 葫芦岛市	74	81
15. 沈抚示范区	2	3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320	96

关于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民政厅等部门关于调整60年代精简退职工生活待遇标准意见的通知》（辽政办发〔2008〕85号）规定：救济补助费由民政部门负责发放，所需资金原则上由市、县两级财政分担，省财政对确有困难的地区给予适当补助。全省共有符合条件的人数3114人，按照2026年提标后的新标准测算约需资金2391万元，省财政承担40%的比例，2026年需安排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957万元，已落实到地区861万元，未落实到地区96万元，原因是主管部门需要根据各地资金具体需求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由保障对象人数、财力状况等因素构成，适当向保障对象任务重、财政困难地区倾斜。

绩效目标：合理确定补贴标准，符合政策规定的60年代精简退职工基本生活得到基本保障，受益人基本满意。

各市上解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2,523	26,504
1. 沈阳市	3,034	3,686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391	1,696
4. 抚顺市	1,227	1,700
5. 本溪市	914	879
6. 丹东市	1,344	1,607
7. 锦州市	2,174	2,131
8. 营口市	1,064	1,283
9. 阜新市	1,585	1,976
10. 辽阳市	1,007	1,241
11. 铁岭市	2,067	2,425
12. 朝阳市	3,020	3,495
13. 盘锦市	589	620
14. 葫芦岛市	1,995	2,769
15. 沈抚示范区	41	61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072	935

关于各市上解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5〕72号）、《辽宁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辽财非〔2016〕415号）等规定，2026年安排各市上解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26504万元，主要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55-59周岁重度残疾人生活补助、扶持残疾人就业、辅助器具适配服务以及残疾人竞技体育训练等。已落实到地区25569万元，未落实到地区935万元，原因是资金主管部门需根据各地需求等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由任务数、补助标准和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一是为困难残疾人提供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二是支持残疾人就业基地，个体就业创业，扶持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

公共卫生服务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1,833	23,826
1. 沈阳市	6,082	5,857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1,790	1,790
4. 抚顺市	1,116	1,246
5. 本溪市	979	1,037
6. 丹东市	1,820	2,077
7. 锦州市	1,533	1,712
8. 营口市	1,439	1,865
9. 阜新市	984	1,182
10. 辽阳市	1,287	1,378
11. 铁岭市	1,098	1,393
12. 朝阳市	1,671	1,757
13. 盘锦市	934	1,404
14. 葫芦岛市	1,100	1,128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7号）、《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保局 国家中医药局 国家疾控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4〕56号）等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重大公共卫生专项23826万元，主要用于扩大国家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精神卫生与慢性非传染病疾病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有关工作，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补助采用因素法分配，由任务量、工作标准和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一是为各地免费提供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用于适龄儿童常规免疫接种，有效预防和控制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二是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省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三是开展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监测、传染病病原检测、病媒生物监测，开展鼠疫、人禽流感、SA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进行预警，为传染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四是推进临床用血核酸检测全覆盖，进一步落实国家具体工作措施及目标要求，减少新生儿因母婴传播途径感染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五是推广癌症、心脑血管疾病、口腔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和干预适宜技术；健全完善慢性病及其危险因素检测网络；以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为抓手，加强慢性病防控能力建设，开展农村地区癫痫患者筛查登记和随访管理，提高患者治疗率。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六是完成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妇幼健康监测、青少年烟草流行监测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七是做好我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切实减轻患者及家庭的疾病负担，逐步提高患者收治率。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92,672	20,000
1. 沈阳市	32,129	
2. 大连市	18,010	
3. 鞍山市	10,962	20,000
4. 抚顺市	9,294	
5. 本溪市	18,303	
6. 丹东市	2,356	
7. 锦州市	5,905	
8. 营口市	41,772	
9. 阜新市	18,480	
10. 辽阳市	8,419	
11. 铁岭市	2,166	
12. 朝阳市	7,128	
13. 盘锦市	14,281	
14. 葫芦岛市	3,467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大气污染防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45号）等文件精神，为落实好国家、省重点工作任务和环保督察整改有关要求，以及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20000万元，用于支持美丽蓝天建设项目。该专项按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支持美丽蓝天建设项目，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农村环境整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6,669	8,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8,000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2,300	
8. 营口市	1,969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2,400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农村环境整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围绕《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9号）等文件明确的重点任务，根据国家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管理办法和生态环境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中央农村环境整治专项8000万元，用于支持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该专项按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带动完成460个行政村环境整治任务，整治后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带动完成8个县级行政区整县建成美丽乡村；带动治理农村黑臭水体5.9万平方米。

土壤污染防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936	14,000
1. 沈阳市	315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1,925	
5. 本溪市	784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33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07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55	
13. 盘锦市	180	
14. 葫芦岛市	343	14,000
15. 沈抚示范区	295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土壤污染防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围绕《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度土壤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40号）等文件明确的重点任务，以及根据生态环境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140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农用地土壤重金属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工作。该专项按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方针，开展区域内历史遗留废渣、重金属污染底泥等农用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源防治，切断污染物进入农田的链条，降低废渣和底泥随水进入农田的污染风险，推动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保障粮食安全。

水污染防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0,337	26,000
1. 沈阳市		16,00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2,860	5,000
5. 本溪市	3,060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4,912	5,000
8. 营口市	4,060	
9. 阜新市	4,700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400	
14. 葫芦岛市	345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水污染防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围绕《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水污染防治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46号）等文件明确的重点任务，按照生态环境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26000万元，主要用于地表水、地下水污染治理项目。该专项按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支持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推进流域水污染治理、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促进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明显成效，助力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支持重点污染源地区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控制地下水污染趋势，推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701	303
1. 沈阳市	27	3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6	11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317	170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301	119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建〔2025〕35号）规定，2026年安排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303万元，用于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分配，先预拨、后清算，由财政部按照我省前期上报的煤层气等非常规天然气预计抽采开采利用情况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促进开发利用非常规天然气，增加能源供应，促进能源绿色低碳发展。

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59,510	30,700
1. 沈阳市	34,940	12,70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24,570	18,000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十四五”第二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2〕28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十四五”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3〕28号）和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城市更新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4〕24号）以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5〕376号）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30700万元。该项补助采取项目法分配，其中：用于开展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工作20700万元，用于城市更新行动10000万元，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通过统筹城市内涝治理、污水提质增效、雨水资源化利用等工作，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建设生态、安全持续的城市水循环系统，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公众满意度。二是系统化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统筹推进城市地下管网更新改造，实现城市地下管网整体水平、污水收集数据、城市环境品质有效提升，城市功能持续完善，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

省级污染防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9,725	28,878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1,024	
5. 本溪市	4,746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4,230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9,725	28,878

关于省级污染防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生态环境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省级污染防治专项28878万元，围绕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反馈问题和《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等文件明确的重点任务，采取项目法和因素法分配，其中：项目法分配部分从省级污染防治项目储备库中择优筛选，与中央资金统筹考虑，结合以往项目执行进度情况，按照轻重缓急确定支持的项目；因素法分配部分优先用于省际界河、跨界入海河流断面水质考核的激励奖励，剩余部分依据年度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量，结合污染防治攻坚任务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储备、预算执行、绩效评价和审计监督发现问题等进行分配。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为资金主管部门正在组织开展项目评审，需依据评审结果分配资金。

绩效目标：支持环境监测和执法能力建设、河流断面水质污染补偿等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促进全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强化监控监管能力，助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98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198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依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4〕119号）、《关于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申请企业标准和条件的通知》（环固体函〔2025〕8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8号）等文件要求，2026年中央财政下达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198万元，用于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发展，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按照中央财政明确的具体项目，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通过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等重点工作，推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事业发展，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发展。

“三北”工程补助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2,566	10,572
1. 沈阳市	6,255	4,324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5,252	5,248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47	
12. 朝阳市	912	1,000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三北”工程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环〔2024〕45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三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2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三北”工程补助资金10572万元，主要用于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等方面支出。该资金按项目法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实施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16万亩，推动“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对“三北”地区生态系统功能改善起到促进作用。

城镇“绿叶杯”（城市管理）奖励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000	1,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000	1,000

关于城镇“绿叶杯”（城市管理）奖励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城镇“绿叶杯”（城市管理）竞赛活动考评办法》（辽政办发〔2022〕41号）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城镇“绿叶杯”（城市管理）奖励1000万元，用于对年度考评为‘好’和‘较好’等次的市、区予以奖补激励。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该项资金采取因素法据实分配，待年度考评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下达资金。

绩效目标：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围绕城市管理而开展省城镇“绿叶杯”（城市管理）竞赛工作，引导各地积极落实城市管理工作的各项任务，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推动形成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长效机制。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1,756	39,215
1. 沈阳市	1,295	8,83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2,656	950
4. 抚顺市	715	2,408
5. 本溪市	1,629	3,064
6. 丹东市	3,910	1,335
7. 锦州市	14,643	4,104
8. 营口市	1,389	195
9. 阜新市	2,294	1,325
10. 辽阳市	1,035	380
11. 铁岭市	2,421	3,388
12. 朝阳市	4,020	2,730
13. 盘锦市		581
14. 葫芦岛市	2,910	4,225
15. 沈抚示范区	39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2,800	5,700

关于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财政部《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3〕81号）、《辽宁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辽财农规〔2024〕9号）等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39215万元，用于支持村内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农村综合改革发展相关示范试点等项目。已落实到地区33515万元，未落实到地区5700万元，原因是执行中结合项目建设任务和实施情况等，予以补助支持。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和定额测算分配，其中：一是村内道路建设及维修改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奖补资金支出主要由重点任务量、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结果等因素测算分配；二是省财政对承担国家和省级相关试点试验任务的地区实行定额补助。

绩效目标：促进全省农村综合改革各项工作发展。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8,553	27,387
1. 沈阳市	5,308	2,56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631	1,579
4. 抚顺市	1,484	1,213
5. 本溪市	816	839
6. 丹东市	1,667	1,803
7. 锦州市	3,331	3,455
8. 营口市	1,188	1,295
9. 阜新市	2,169	2,246
10. 辽阳市	693	518
11. 铁岭市	1,926	2,000
12. 朝阳市	2,064	2,015
13. 盘锦市	1,300	1,472
14. 葫芦岛市	930	1,363
15. 沈抚示范区	46	29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5,000	5,000

关于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金〔2023〕75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普惠金融发展专项27387万元，其中22387万元用于各级财政部门对银行机构发放的符合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按一定比例给予贴息，该专项有固定补助对象、标准和比例，年度结束时，按照“多退少补”原则据实清算，已全部落实到地区；5000万元用于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暂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财政部尚未组织2026年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评选工作。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分配，其中：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按因素法分配，由贷款发放金额和补贴比例等因素构成；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资金按项目法分配。

绩效目标：一是支持重点群体和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融资发展。二是支持地方因地制宜打造各具特色的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增强金融普惠性，推动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

水利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520	4,6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4,520	4,600

关于水利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评比表彰项目事项的函》（功勋办函〔2024〕158号）、国务院《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国务院公报2023年第5号）要求，2026年安排水利发展专项4600万元，用于“大禹杯（河湖湾长制）”竞赛及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核查补助支出。该专项采取定额补助和因素法方式分配，暂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一是需待“大禹杯（河湖湾长制）”竞赛考评结果公布之后，于年度中间依据考评结果下达；二是待年度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核查任务确定后下达。

绩效目标：全省农田水利建设积极性显著提高，完成年度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相关工作。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8,680	93,568
1. 沈阳市	2,376	7,910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3,863	5,916
4. 抚顺市	1,326	4,855
5. 本溪市	611	2,344
6. 丹东市	3,490	6,002
7. 锦州市	2,945	7,396
8. 营口市	374	2,607
9. 阜新市	7,672	2,395
10. 辽阳市	1,468	663
11. 铁岭市	2,344	9,107
12. 朝阳市	7,270	30,313
13. 盘锦市	383	4,459
14. 葫芦岛市	4,345	9,150
15. 沈抚示范区	216	452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交通运输领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24〕367号）要求，2026年安排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专项93568万元，主要用于加快推进畅联辽宁工程重点项目建设，保障农村公路建设目标和省政府民生实事任务，前期工作已完成且具备实施条件的普通国省道建设及危桥改造项目。该专项采取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完成“十五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提升普通国省道及农村公路养护水平。

省级食盐储备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480	480
1. 沈阳市	104	104
2. 大连市	76	76
3. 鞍山市	38	38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20	20
6. 丹东市	36	36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28	28
9. 阜新市	44	44
10. 辽阳市	20	20
11. 铁岭市	38	38
12. 朝阳市	40	40
13. 盘锦市	16	16
14. 葫芦岛市	20	20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省级食盐储备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省级食盐储备管理暂行办法》规定，2026年安排省级食盐储备专项480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承储企业建立食盐储备的银行专项贷款利息、仓库租赁费、保管费、出入库费、保险费、检验费、标准内存储损耗、设备运行和维护费、水电费、人工费等与食盐储备有关的费用，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因素为各市食盐储备数量。

绩效目标：一是建立由政府储备和企业社会责任储备组成的全社会食盐储备体系，确保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发生时全省范围内食盐和原碘的安全供应。二是完成全省2.4万吨食盐的储备工作，确保食盐储备安全，且在应急状态下储备食盐拿得出、用得上，发挥应有的作用。

中央下放煤炭有色资源枯竭破产矿山遗留问题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8,916	8,916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1,423	1,758
5. 本溪市	3,346	2,232
6. 丹东市	131	372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293	1,450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18	24
12. 朝阳市	1,571	2,848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2,034	232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中央下放煤炭有色资源枯竭破产矿山遗留问题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关于切实加强国有企业政策性关闭破产管理工作的通知》（财企〔2007〕30号）要求，按照国家和省明确的支出范围和标准，2026年安排中央下放煤炭有色资源枯竭破产矿山遗留问题专项8916万元，其中：资源枯竭破产矿山离退休人员取暖费3153万元，采用因素法分配，由补助人数和补贴标准因素构成；解决企业分离办社会职能等破产遗留问题资金5763万元，采用项目法分配，用于解决中央下放煤炭有色破产企业历史遗留问题支出，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解决各市接收中央下放煤炭、有色企业离退休人员取暖费、分离办社会职能等历史遗留问题。

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93,792	73,721
1. 沈阳市	31,776	
2. 大连市	13,030	
3. 鞍山市	2,854	
4. 抚顺市	2,780	
5. 本溪市	4,399	
6. 丹东市	277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5,085	
9. 阜新市	823	
10. 辽阳市	1,865	
11. 铁岭市	1,638	
12. 朝阳市	1,608	
13. 盘锦市	788	
14. 葫芦岛市	673	
15. 沈抚示范区	1,613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24,584	73,721

关于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为落实《辽宁省经济社会若干领域稳增长惠民生政策举措》（辽政发〔2025〕1号）及《辽宁省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实施方案》（辽政发〔2024〕9号）、《辽宁省推进化工老旧装置淘汰退出和更新改造专项行动计划（2025—2028年）》等文件要求，2026年安排数字辽宁智造强省专项73721万元。主要用于设备更新及技术改造、化工老旧装置更新改造贴息、“工业母机”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地方配套、高商载无人货运技术项目建设等方面。该专项采取项目法分配，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执行中由各市申报、资金主管部门审核后确定支持内容及资金分配意见。

绩效目标：重点支持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智改数转和绿色低碳赋能、产业生态优化等方面，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核心方向，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提升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数字经济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6,651	2,105
1. 沈阳市	5,770	
2. 大连市	3,618	
3. 鞍山市	947	
4. 抚顺市	472	
5. 本溪市	100	
6. 丹东市	940	
7. 锦州市	267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531	
10. 辽阳市	521	
11. 铁岭市	518	
12. 朝阳市	1,828	
13. 盘锦市	329	
14. 葫芦岛市	261	
15. 沈抚示范区	549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2,105

关于数字经济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数字辽宁发展规划（2.0版）的通知》（辽政办发〔2021〕25号）、《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加快发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辽政办〔2022〕35号）等相关要求，2026年安排省数字经济专项2105万元，主要用于加快推进全省数字经济发展方面支出。该专项按项目法进行分配，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项目评审工作尚未完成，待评审结束后依据资金主管部门分配意见下达。

绩效目标：支持数字产业、数字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试点示范区等项目建设，推动辽宁省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和项目发展。

支持商务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57,160	60,54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57,160	60,540

关于支持商务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辽宁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辽委发〔2023〕6号）、《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辽宁省进一步稳经济若干政策举措〉的通知》（辽政发〔2023〕1号）、《辽宁省巩固增势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若干政策举措》（辽政发〔2023〕12号）、《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进一步促进外经贸发展的若干政策》（辽商开放〔2023〕62号）等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支持商务发展专项60540万元，用于支持外贸提质增效、招商引资、促消费、会展业发展等。该专项采取项目法和因素法相结合分配，暂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需要根据上年统计数据和资金执行情况等指标以及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一是支持外贸稳中提质，优化进出口结构。二是支持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培养服务贸易专业人才。三是支持内外贸商品结合市场扩大进出口贸易和发展外向型经济，支持提高利用外资水平，支持扩大内需。

重点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0,395	13,940
1. 沈阳市	968	727
2. 大连市	30	
3. 鞍山市	155	
4. 抚顺市	139	30
5. 本溪市	160	10
6. 丹东市	149	30
7. 锦州市	1,106	10
8. 营口市	40	
9. 阜新市	2,297	450
10. 辽阳市	264	380
11. 铁岭市	177	20
12. 朝阳市	13,096	11,422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793	862
15. 沈抚示范区	22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重点生态保护修复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生态文明建设的理念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自然资源部和省委省政府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重点工作部署，以及《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辽宁省“十四五”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土资源部 财政部 环境保护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快建设绿色矿山的实施意见》（国资规〔2017〕4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5〕135号）有关要求和确定的工作任务，2026年安排重点生态保护修复专项13940万元，用于支持我省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加强矿山生态修复动态监测监管和业务指导，支持绿色矿山创建，以及朝阳北方防沙带凌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已落实到地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分配，绿色矿山创建根据各市建成绿色矿山个数进行奖补，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通过国家和省明确的治理任务数量确定。

绩效目标：一是按照《辽宁省废弃矿山复绿新突破三年行动计划》完成历史遗留矿山年度治理任务。二是通过对新增的绿色矿山进行奖励补助，扶持和鼓励绿色矿山企业按照绿色矿山标准全面转型升级，推动全省矿业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三是提升凌河流域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功能，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提升项目实施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改善矿区及周边人居环境，提升矿区防灾减灾能力，修复后周边适宜性好。

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18	427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110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127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211	117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08	73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国家海洋局《关于海域使用执法工作分工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海办字〔2002〕121号）中“沿海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海洋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海监机构，负责对毗邻海域内同级地方人民政府审批权限内的用海活动实施监督检查，并依法查处违法用海行为”要求，以及《自然资源部关于实施海砂采矿权和海域使用权“两权合一”招拍挂出让的通知》中“自然资源部委托沿海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组织实施海砂采矿权招拍挂出让，由沿海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将海砂采矿权与省级政府法定权限内的海域使用权出让纳入统一招拍挂方案并组织实施”的规定，2026年安排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专项427万元，用于开展海砂监管工作，跨区域协同海上执法，更好的集中海上执法力量对违法船只进行打击震慑。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海洋执法工作，打击违法用海行为，保障我省海洋矿产资源和维护国家权益。

省级铁路道口监护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708	2,700
1. 沈阳市	158	151
2. 大连市	444	426
3. 鞍山市	17	16
4. 抚顺市	162	164
5. 本溪市	263	266
6. 丹东市	439	445
7. 锦州市	85	86
8. 营口市	109	110
9. 阜新市	66	66
10. 辽阳市	64	65
11. 铁岭市	326	330
12. 朝阳市	288	292
13. 盘锦市	40	40
14. 葫芦岛市	247	243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省级铁路道口监护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辽宁省铁路道口安全管理费使用管理办法》有关要求，2026年安排省级铁路道口监护专项2700万元，主要用于全省铁路无人看守道口（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地方铁路的无人看守道口除外）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监护人员劳务费、设施改造等支出。该专项采取因素法分配，根据全省目前道口和监控人员数量、道口人员工资标准以及地区情况分档测算，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保障全省铁路道口运行安全，道口监护员工资及时足额发放。

地质灾害防治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700	4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700	300
6. 丹东市		100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地质灾害防治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及《辽宁省自然资源领域省与市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辽政办发〔2021〕20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地质灾害防治专项4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危岩削坡、危岩清理、主动防护网、被动防护网、挡土墙修建等工程。资金采取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保障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工程顺利实施。

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专项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8,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8,000

关于消费品以旧换新省级配套专项资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号),省级财政部门根据中央资金分配情况安排地方配套资金18000万元,用于落实国家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重点支持汽车报废更新、家电产品以旧换新及其他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等领域。该项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省与市分担比例参照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有关规定分档执行,未落实到地区,主要原因是执行中根据中央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完善我省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体系,夯实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基础,助力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在我省落地落实,推动更多真金白银优惠直达消费者。持续释放投资消费潜力,进一步扩大内需。

基本建设投资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20,000	40,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20,000	40,000

关于基本建设投资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期财政规划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结合财政收支状况，统筹安排使用政府投资资金。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2026年安排基本建设投资专项400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若干十五五重点项目建设等。该专项采取项目法分配，未落实到地区，原因是执行中需按投资主管部门报省政府审定的投资计划分配资金。

绩效目标：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大事项和省级政府行政能力得到进一步保障，中央投资刚性配套需求进一步落实，全省项目谋划能力持续提升。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279	1,279
1. 沈阳市	184	184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92	92
4. 抚顺市	70	70
5. 本溪市	35	35
6. 丹东市	80	80
7. 锦州市	133	133
8. 营口市	78	78
9. 阜新市	75	75
10. 辽阳市	64	64
11. 铁岭市	142	142
12. 朝阳市	165	165
13. 盘锦市	33	33
14. 葫芦岛市	128	128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广电总局等部门关于做好农村电影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7〕38号）中关于“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认真落实本地区农村电影经费，对农村电影放映场次给予补贴”等相关规定，2026年安排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1279万元，用于农村电影公益放映场次补贴。该专项按照我省行政村个数和放映场次因素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保障农村电影放映工作，推动农村电影事业持续发展。

水利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2,680	11,593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2,680	11,593

关于水利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关于印发辽宁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辽财农规〔2022〕6号）、《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辽政办发〔2008〕89号）、《辽宁省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辽财非〔2009〕356号）、《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条例》（国务院令第471号）等文件规定，2026年安排水利发展专项资金10993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小型水库移民困难问题，改善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条件等支出。该专项主要采取因素法进行分配，以目标任务因素（各地小型水库座数和库容）、绩效因素、地区客观因素为依据，分配至相关地区。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主要是待水库移民扶持资金绩效考评等次明确后分配下达资金。

二是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等文件规定，2026年安排水利发展专项资金600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中小河流补助等支出。该专项采取项目法进行分配，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主要是待国家明确主要支流支持政策后予以下达。

绩效目标：一是改善移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解决移民的困难问题。二是推动水利发展，完成年度建设目标。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6,000	1,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6,000	1,000

关于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2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的通知》（中办发〔2025〕13号）文件要求，2026年安排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1000万元，用于高标准农田项目建后管护奖补。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按照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工作开展情况等因素分配。暂未落实到地区，主要原因是执行中需根据各地建后管护工作开展情况下达资金。

绩效目标：进一步加强建后管护工作，建立健全建后管护制度，切实做好建后管护工作。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95,891	32,585
1. 沈阳市	3,541	1,737
2. 大连市	6,799	2,291
3. 鞍山市	2,511	1,173
4. 抚顺市	7,000	2,618
5. 本溪市	11,698	4,332
6. 丹东市	12,446	4,205
7. 锦州市	5,595	2,659
8. 营口市	3,373	1,064
9. 阜新市	5,621	1,268
10. 辽阳市	5,890	1,679
11. 铁岭市	11,618	2,383
12. 朝阳市	8,941	3,342
13. 盘锦市	2,164	790
14. 葫芦岛市	8,166	2,917
15. 沈抚示范区	528	127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1号）、《关于印发辽宁省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辽财农规〔2022〕6号）等文件要求，2026年安排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32585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直补资金、支持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及经济社会发展等，已落实到地区。项目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依据目标任务因素（各市、县移民人口数量）、绩效因素、政策倾斜因素测算分配。

绩效目标：做好年度直补资金发放，完成移民美丽家园、美丽移民村及产业扶持项目建设任务。

民航发展基金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和机场航线补贴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3,866	3,156
1. 沈阳市	1,375	1,412
2. 大连市	636	636
3. 鞍山市	529	131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13	768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413	209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民航发展基金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和机场航线补贴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 民航局关于民航发展基金预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建〔2016〕362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民航发展基金3156万元，主要用于民航基础设施建设、民航安全教育事业发展、货运航空、支线航空等领域补贴支出，已落实到地区。该项补贴采取项目法分配，财政部已确定支持项目。

绩效目标：一是机场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推动行业旅客吞吐量提升、航班频次加密。二是促进我国通航飞行作业小时不断增长、鼓励通航企业引进和培养飞行员，提升企业安全保障能力，有效促进通航产业不断发展。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方向）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25,000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25,000

关于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方向）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2026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745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的通知》（财建〔2025〕485号），中央下达我省超长期特别国债125000万元，重点支持汽车报废更新、家电产品以旧换新及其他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建设等领域。未落实到地区，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执行中根据上年度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完善我省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体系，夯实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基础。重点支持汽车报废更新和个人消费者乘用车置换更新，家电产品、手机等数码产品和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促进智能家居消费等。

体育事业发展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5,378	8,322
1. 沈阳市	816	1,844
2. 大连市	332	803
3. 鞍山市	585	518
4. 抚顺市	450	411
5. 本溪市	237	384
6. 丹东市	450	412
7. 锦州市	267	47
8. 营口市	315	77
9. 阜新市	344	198
10. 辽阳市	306	108
11. 铁岭市	256	154
12. 朝阳市	392	261
13. 盘锦市	200	173
14. 葫芦岛市	407	2,920
15. 沈抚示范区	21	12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体育事业发展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5〕230号）和《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0〕69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体育事业发展专项3671万元，由省体育局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以及明确的资金支持项目及标准等进行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二是根据财政部《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21〕18号）、《辽宁省省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支持体育事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辽财教〔2022〕249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体育事业发展专项4651万元，补助范围包括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用于支持援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资助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等支出，按照项目法分配，已落实到地区。

绩效目标：一是加强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实施全民健身赛事活动，组织开展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推动体育强省建设。二是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调动广大群众参与全民健身活动的积极性。

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9,445	28,548
1. 沈阳市	1,090	2,000
2. 大连市		994
3. 鞍山市	558	1,217
4. 抚顺市	456	1,082
5. 本溪市	662	912
6. 丹东市	511	1,129
7. 锦州市	636	1,285
8. 营口市	439	1,046
9. 阜新市	525	922
10. 辽阳市	692	1,016
11. 铁岭市	1,018	1,279
12. 朝阳市	1,460	1,481
13. 盘锦市	640	708
14. 葫芦岛市	720	1,346
15. 沈抚示范区	39	59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12,072

关于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

一是根据《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扩大妇女“两癌”免费检查范围加大患病贫困妇女救助力度的通知》（辽政办发〔2017〕105号）规定，2026年安排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补助资金）1300万元，主要用于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患病贫困妇女进行救助。该专项按因素法进行分配，以符合条件的患病贫困妇女为因素。未落实到地区，主要原因为需要主管部门按程序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患病贫困妇女相关情况进行审核后分配下达资金。

二是根据《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24〕55号）有关规定，2026年安排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27248万元，用于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发展方面支出。已落实到地区16476万元，未落实到地区10772万元，原因是需要主管部门根据各地民政事业具体需求等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该专项采用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进行分配，主要由保障对象数量、补助标准、财力状况等因素构成。

绩效目标：一是对符合救助条件的患病贫困妇女进行救助，缓解患病贫困妇女生活压力。二是老年人福利方面，支持新建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购置，补助受灾地区公办养老服务机构设施设备维修等；残疾人福利方面，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支持精神卫生社会福利机构提升服务水平等。三是儿童福利方面，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等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等。四是社会公益方面，支持完善殡葬设施设备，提升殡葬服务能力等。

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606	587
1. 沈阳市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4. 抚顺市		
5. 本溪市		
6. 丹东市		
7. 锦州市		
8. 营口市		
9. 阜新市		
10. 辽阳市		
11. 铁岭市		
12. 朝阳市		
13. 盘锦市		
14. 葫芦岛市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606	587

关于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关于对义务教育阶段贫困残疾学生学习和生活费用给予资助有关问题的通知》（辽残联发〔2014〕53号）等规定，2026年安排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专项587万元，主要用于提高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快发展高中阶段教育，着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使完成义务教育且有意愿的残疾学生都能接受适宜的中等职业教育，落实学生资助政策，确保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优先获得资助。该专项采用因素法分配，由任务数、补助标准和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未落实到地区，原因为主管部门需根据审核确认后的相关因素等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

绩效目标：资助小学到高中（中职）阶段困难残疾学生学习和生活费用，帮助残疾学生享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彩票市场调控专项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500
1. 沈阳市		313
2. 大连市		280
3. 鞍山市		51
4. 抚顺市		153
5. 本溪市		25
6. 丹东市		32
7. 锦州市		37
8. 营口市		41
9. 阜新市		124
10. 辽阳市		23
11. 铁岭市		26
12. 朝阳市		130
13. 盘锦市		135
14. 葫芦岛市		130
15. 沈抚示范区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关于彩票市场调控专项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彩票市场调控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21〕17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彩票市场调控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综〔2025〕4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彩票市场调控资金管理的通知》（辽财综函〔2019〕417号）、《关于加强全省福彩系统市场调控资金使用管理的补充通知》（辽财综函〔2025〕376号）和《关于加强全省彩票市场调控资金使用管理的补充通知》（辽财综函〔2025〕898号）等文件规定，2026年安排彩票市场调控专项1500万元，主要用于各市福彩和体彩中心提升销售场所能力、改善业务设施等方面支出，已落实到地区。该项目主要采取因素法和项目法相结合方式进行分配，对各市福彩中心以投注站点数量、投注机数量、销售收入、管理水平作为分配因素进行分配，对各市体彩中心以项目法进行分配。

绩效目标：支持基层彩票销售场所发展，促进省际之间彩票市场均衡发展，优化本地区彩票品种及游戏结构，有效规范彩票市场秩序。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单位：万元

地 区	2025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10,576	7,279
1. 沈阳市	362	301
2. 大连市		
3. 鞍山市	289	280
4. 抚顺市	158	179
5. 本溪市	163	155
6. 丹东市	200	265
7. 锦州市	275	303
8. 营口市	196	171
9. 阜新市	141	211
10. 辽阳市	192	185
11. 铁岭市	212	261
12. 朝阳市	309	343
13. 盘锦市	146	150
14. 葫芦岛市	167	119
15. 沈抚示范区	41	34
16. 未落实到地区数	7,726	4,323

关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的说明

项目依据及主要内容：根据《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24〕27号）、《辽宁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辽财社规〔2025〕3号）等规定，2026年安排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7279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社会保障、托养、宣传、文化、体育、无障碍改造以及其他残疾人服务等支出。该专项采用因素法分配，由任务数、补助标准和绩效评价等因素构成。已落实到地区2956万元，未落实到地区4323万元，原因是主管部门需根据审核确认后的相关因素等情况提出资金分配方案。

绩效目标：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提升残疾人各项事业发展水平。